

客运班车进站经营意向书

甲方：广东湛江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湛江市汽车总站（下称甲方）

乙方：湛江市京润运输有限公司（下称乙方）

为发展交通运输业，促进两地经贸发展和文化交流，方便广大旅客乘车出行，共同维护客运市场秩序，保护甲乙双方的合法权益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》《道路旅客运输管理条例及客运站场管理规定》等法规。双方本着公平公正、互利互惠为原则，就开行湛江至深圳直达客运班线签订本协议。

一、经营线路：湛江南站汽车客运站至深圳罗湖汽车站。

二、客运班线途经地点：茂湛高速 江茂高速 广深高速。

三、经营车辆牌号：粤G51105、粤G51126、粤G51127。

四、甲乙双方共同协商确定车辆发班时间、发车卡位、售票等服务。

五、甲方客运站场按客运站场收费规定标准收取客运代理费、站务费、行包代理费等相关费用。

六、乙方积极配合甲方站场管理，按有关客运站场管理规定服从甲方的调度和指挥。

七、双方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，真诚合作，维护双方的信誉和利益。为广大旅客提供安全优质的运输服务。

八、本协议只作为客运班线续期申报文件，待乙方取得上级道路运输管理部门客运班线经营权行政许可后，双方另行签订客

与原件一致



运班车进站经营合同。

九、本协议一式三份，呈报上级道路运输管理部门一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。



甲方：

代表：

地址：

邮编：

电话：



霞山区建设路34号

524012

0759-2164398



乙方：

代表：

地址：

邮编：

电话：

江门市东通运输有限公司

陈国平

江门市霞山区洪屋路132号

524003

0759-2222495

2021年7月14日

2021年7月27日